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XYZH/2020NJA10159

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对后附的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港股份”或“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9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大港股份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大港股份上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深圳证券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大港股份 2019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大港股份 2019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龚新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祖鲜艳

中国　北京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 2019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根据公司 2015 年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及第六次会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946 号《关于核准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向王刚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的核准，大港股份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总金额不超过 106,750 万元。大港股份本次向特定投资者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翁仁源、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深圳市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6,25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14.00 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67,500,000.00 元，扣除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销费用合计人民币 25,833,500.00 元后，余额为人民币 1,041,666,500.00 元。此外公司支付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证券登记费 76,250.00 元、验资费 100,000.00 元后，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41,490,250.00 元。上述资金于 2016 年 5 月 30 日全部到位，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 XYZH/2016NJA10167 号《验证报告》和 XYZH/2016NJA10168 号《验资报告》。

账户名称	开户行名称	账号	到位资金金额（元）
大港股份	中信银行镇江新区支行	8110501013700400240	741,666,500.00
大港股份	江苏银行镇江大港支行	70390188000113271	300,000,000.00
	合计		**1,041,666,500.00**
江苏艾科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科半导体”）	江苏银行镇江科技支行	70650188000101464	380,000,000.00
上海旻艾半导体有限公司（原“上海旻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旻艾”）	中信银行镇江新区支行	8110501014100450509	300,000,000.00

以上募集资金大港股份到位 1,041,666,500.00 元，2016 年 7 月 7 日，大港股份将其中的 30,000 万元增资给全资子公司艾科半导体，艾科半导体于 2016 年 7 月 21 日将其中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的 30,000 万元增资给其全资子公司上海旻艾用于测试产能扩充项目——上海集成电路测试研发中心项目。上述增资事项已全部完成，并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南京分所审验，分别出具 XYZH/ 2016NJA10182、XYZH/ 2016NJA10184 号验资报告。2016 年 8 月和 10 月、2017 年 4 月和 9 月、2018 年 2 月、2019 年 7 月，大港股份分别将其中的 10,000 万元、24,000 万元、1,000 万元、1,000 万元、2,000 万元和 1,000 万元共计 39,000 万元增资给全资子公司艾科半导体用于测试产能扩充项目——镇江市集成电路产业园建设项目。

（二）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情况为：

项目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大港股份中信银行镇江新区支行 8110501013700400240：	
募集资金到位金额	741,666,500.00
减：支付募集资金验资费	100,000.00
减：证券登记费	76,250.00
减：对艾科半导体增资用于镇江募投项目	380,000,000.00
减：支付购买艾科半导体现金对价	67,500,000.00
减：补充流动资金	270,000,000.00
加：存款利息收入	2,156,788.96
减：支付银行手续费	3,240.00
2018 年 12 月 31 日净额	26,143,798.96
大港股份江苏银行镇江大港支行 70390188000113271	
募集资金到位金额	300,000,000.00
减：对艾科半导体增资用于上海募投项目	300,000,000.00
加：存款利息收入	162,554.10
2018 年 12 月 31 日净额	162,554.10
艾科半导体江苏银行镇江科技支行 70650188000101464	
募集资金到位金额	680,000,000.00
减：以增资投入募集资金缴纳印花税	320,000.00
减：对上海旻艾增资用于上海募投项目	300,000,000.00
减：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镇江募投项目	19,175,945.12
减：直接投入镇江募投项目	353,759,103.34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项目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加：存款利息收入	340,212.07
减：支付银行手续费	1,086.47
2018 年 12 月 31 日净额	7,084,077.14
上海旻艾中信银行镇江新区支行 8110501014100450509	
募集资金到位金额	300,000,000.00
减：以增资投入募集资金缴纳印花税	150,000.00
减：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上海募投项目	22,569,817.41
减：用于上海募投项目	277,672,337.83
加：存款利息收入	522,820.07
减：支付银行手续费	6,808.69
2018 年 12 月 31 日净额	123,856.14

（三）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2019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节余资金转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为：

项目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大港股份中信银行镇江新区支行 8110501013700400240	
2018 年 12 月 31 日净额	26,143,798.96
减：对艾科半导体增资用于镇江募投项目	10,000,000.00
加：存款利息收入	56,638.78
减：支付银行手续费	448.94
减：节余资金转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6,199,988.80
2019 年 12 月 31 日净额	-
大港股份江苏银行镇江大港支行 70390188000113271	
2018 年 12 月 31 日净额	162,554.10
加：存款利息收入	572.84
减：节余资金转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63,126.94
2019 年 12 月 31 日净额	-
艾科半导体江苏银行镇江科技支行 70650188000101464	
2018 年 12 月 31 日净额	7,084,077.14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项目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加：大港股份以募集资金对艾科半导体增资	10,000,000.00
减：直接投入镇江募投项目	2,558,662.60
加：存款利息收入	23,329.76
减：支付银行手续费	2,667.77
减：节余资金转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4,546,076.53
2019 年 12 月 31 日净额	-
上海旻艾中信银行镇江新区支行 8110501014100450509	
2018 年 12 月 31 日净额	123,856.14
减：用于上海募投项目	
加：存款利息收入	316.42
减：支付银行手续费	820.00
减：节余资金转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23,352.56
2019 年 12 月 31 日净额	-

鉴于大港股份、艾科半导体、上海旻艾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全部实施完毕，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大港股份、艾科半导体、上海旻艾将节余的募集资金（包括利息净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大港股份、艾科半导体、上海旻艾已累计转出节余募集资金 31,032,544.83 元（包括利息净收入 2,856,005.89 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其中，大港股份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6,363,115.74 元；艾科半导体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4,546,076.53 元；上海旻艾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23,352.56 元。实施完毕后，上述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均为 0 元，大港股份、艾科半导体和上海旻艾于 2019 年 12 月、2019 年 10 月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要求，制定了《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深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与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相应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元）			
			募集资金	利息净收入	转出结余资金	合计
大港股份	中信银行镇江新区支行	8110501013700400240	13,990,250.00	2,209,738.80	16,199,988.80	-
大港股份	江苏银行镇江大港支行	70390188000113271	0.00	163,126.94	163,126.94	-
艾科半导体	江苏银行镇江科技支行	70650188000101464	14,186,288.94	359,787.59	14,546,076.53	-
上海旻艾	中信银行镇江新区支行	8110501014100450509	0.00	123,352.56	123,352.56	-
合　　计	–	–	**28,176,538.94**	**2,856,005.89**	**31,032,544.83**	**-**

上述募集资金账户均于报告期内注销。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41,490,25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58,662.60（不含节余资金转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13,705,866.30（不含节余资金转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测试产能扩充项目——镇江市集成电路产业园建设项目	否	390,000,000.00	390,000,000.00	2,558,662.60	375,813,711.06	96.36	2018 年 6 月	实现营业收入 5,599.18 万元、净利润-16,586.61 万元	否	否
2.测试产能扩充项目——上海集成电路测试研发中心项目	否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	300,392,155.24	100.13	2018 年 1 月	实现营业收入 4,341.02 万元、净利润-4,450.97 万元	否	否
3.支付本次交易中现金对价	否	67,500,000.00	67,500,000.00	-	67,500,000.00	1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4.上市公司补充流动资金	否	270,000,000.00	270,000,000.00	-	270,000,000.00	1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027,500,000.00	1,027,500,000.00	2,558,662.60	1,013,705,866.30	98.66	-	实现营业收入9,940.2万元、净利润-21,037.6万元	-	否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	1,027,500,000.00	1,027,500,000.00	2,558,662.60	1,013,705,866.30	98.66	-	-	-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镇江市集成电路产业园建设项目、上海集成电路测试研发中心项目均未达到预计收益的原因主要是：受全球半导体市场下降因素影响，国内集成电路产业增速出现大幅下滑，测试收入下降较大。报告期，镇江市集成电路产业园建设项目、上海集成电路测试研发中心项目的折旧及摊销费用等固定成本占比较高，加上其他成本及费用，两项目整体收入无法覆盖成本，报告期项目效益亏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自有资金 41,745,762.53 元，已置换金额 41,745,762.53 元，其中，艾科半导体测试产能扩充项目——镇江市集成电路产业园建设项目先期投入自有资金 19,175,945.12 元，置换 19,175,945.12 元；上海旻艾测试产能扩充项目——上海集成电路测试研发中心项目先期投入自有资金 22,569,817.41 元，置换 22,569,817.41 元。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事项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于 2016 年 7 月 1 日出具 XYZH/2016NJA10174 号《专项审核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大港股份、艾科半导体、上海旻艾共计节余资金 31,032,544.83 元（包括利息净收入 2,856,005.89 元），其中，大港股份节余资金 16,363,115.74 元；艾科半导体节余资金 14,546,076.53 元；上海旻艾节余资金 123,352.56 元。 节余原因： （1）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净收入。 （2）募集资金总额中预计中介机构费用、登记费用等相关发行费用 4,000 万元，实际发生的发行费用为 26,009,750.00 元（其中，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销费用 25,833,500.00 元、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证券登记费 76,250.00 元、验资费 100,000.00 元）。 （3）至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艾科半导体实际支付设备进口关税等投入募投项目的资金少于预计金额。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全部实施完毕，公司已将节余的募集资金（包括利息净收入）转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账户已注销。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2016 年度上海旻艾将募集资金 948,980.02 元用于上海募投项目建设期相关费用支出，根据目前关于募集资金使用范围的相关规定，该笔款项上海旻艾已于 2017 年 2 月 27 日由其在上海农商银行泥城支行的银行账户 50131000515599834 转入其在中信银行镇江新区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 8110501014100450509。 除了上述情况，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其他违规情形。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6 年度上海旻艾将募集资金 948,980.02 元用于上海募投项目建设期相关费用支出，根据目前关于募集资金使用范围的相关规定，该笔款项上海旻艾已于 2017 年 2 月 27 日由其在上海农商银行泥城支行的银行账户 50131000515599834 转入其在中信银行镇江新区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 8110501014100450509。

除了上述情况，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其他违规情形。

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